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74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37.94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5,88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924.8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55.1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17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5 年上半年，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况为：（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587.80 万元；（2）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57.73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扣除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25,001.86 万元（包含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6,001.86 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 19,000.00 万元。

（二）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50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3年11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17,077股，每股发行价为60.41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830.26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87.7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8,342.5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30Z025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5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况为：（1）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568.79万元；（2）报告期内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3.77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扣除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6,651.10万元（包含利息及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651.10万元，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0年9月，公司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7月，公司披露了《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司因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由国泰海通负责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国元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海通承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499100100100023479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6814510886	87.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29202004649	941.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29202001819	4,972.82
	未到期理财	19,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2200652176	已注销
合计	-	25,001.86

注：（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301012200652176）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7月25日注销；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账号：499100100100023479）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4年8月21日注销。

（二）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年11月，公司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国泰海通、存放募集资

金的商业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徽州大道支行	8112301011700969590	3,651.10
	未到期理财	3,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6814510001	已注销
合计	-	6,651.10

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6814510001）中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5,500.00 万元，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报告期内，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9,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性质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2024/11/5	2027/11/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	2024/11/7	2027/11/7
工商银行合肥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4,000.00	2025/4/28	2028/4/27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5/4/29	2026/4/21
合计	——	19,000.00	——	——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3,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性质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5/4/22	2025/10/22

合计	——	3,000.00	——	——
----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 45,000.00 万元建设产业园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规划和投资规模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规划和投资规模的议案》，同意公司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面积由 85,000.00 m² 变更为 52,000.00 m² 以及项目投资总额由 45,000.00 万元变更为 31,220.24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建设规划和投资规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

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9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报告期内，上述项目尚处于建设中，无新增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并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同时考虑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在研发领域的前瞻性布局，公司将“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项目投资金额总额由原来的 4,478.19 万元调整为 6,978.19 万元，其中增加的 2,500.00 万元拟用“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

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55.19		2025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8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159.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注 4}				45,652.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48%								
一、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5}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不适用	15,183.61	11,008.97	11,008.97	-	11,013.94	4.97	100.05	2022 年 12 月	2,421.61	不适用	否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注 1}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478.19	6,978.19	6,978.19	10.79	5,250.39	-1,727.80	75.24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	不适用	3,984.43	3,984.43	3,984.43	226.87	3,357.09	-627.34	84.26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不适用	4,000.00	4,000.00	4,000.00	-	4,136.71	136.71	103.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27,646.23	25,971.59	25,971.59	237.66	23,758.13	-2,213.46	—	—	2,421.61	—	—

二、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0.00	12,000.00	12,000.00	0.00	12,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 ^{注3}	不适用	0.00	29,308.96	29,308.96	1,350.14	9,894.71	-19,414.25	33.76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0.00	41,308.96	41,308.96	1,350.14	21,894.71	-19,414.25	—	—	—	—	—
合计	—	27,646.23	67,280.55	67,280.55	1,587.80	45,652.84	-21,627.71	—	—	2,421.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2020年9月开始开工建设，建设周期2年，于2022年9月完成并投入使用。但由于该项目部分用地供地原因，项目实施计划有所推迟，具体如下： （1）“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规划用地原先处在同一地块，在供地过程中发现其中部分地块尚未完成征地手续，项目建设暂时搁置。经过多方协调，相关部门同意“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在已取得土地证书的部分地块上先行开工建设，公司随即于2020年12月15日开工建设。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评估后，公司计划将“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2022年9月延期至2022年12月。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结项并投入使用。 （2）“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因建设位于前述部分尚未完成土地征地手续的地块上，该地块已于2022年2月完成征地批复手续，2022年5月完成挂牌程序，2022年6月23日办理土地移交，2022年9月18日正式开工建设。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评估后，公司计划将“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由2022年9月延期至2024年9月。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结项并投入使用。 2、“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原计划应于2020年9月开始开展相关工作，项目周期3年，于2023年9月完成。受国内外大环境影响，海外办公场地租赁、营销网络建设以及品牌推广等均受到一定限制。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经审慎考虑、评估后，公司将“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由2023年9月延期至2025年12月。							

	3、自“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开工以来，公司积极推进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情况，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因该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审批流程和工程施工进度等多方面的影响，结合项目进展实际情况，公司将该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1 月延期至 2025 年 9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之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专项报告之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00.00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威尔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和《科威尔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注 2：2021 年度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4,137.06 万元，支出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 137.06 万元系该项目专户收到的利息收入。

注 3：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原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2022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投资建设产业园项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为 41,308.96 万元，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万元后，剩余超募资金余额为 29,308.96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 万元投资建设产业园项目中超出部分由超募资金专户利息及理财收益补充），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 年。

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的“半导体测试及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园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9 月。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9,894.71 万元，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 23,972.82 元（包含利息及理财收益）。

注 4：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节余资金补流部分 1,674.64 万元（不包含截至该专户注销前收到的利息收入）。

注 5：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计经济效益以达产年份实现的年度销售收入计算。本报告期内，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现经济效益为 2,421.61 万元。“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独立核算；“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6：上述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18,342.53		2025 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8.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83.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小功率测试电源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不适用	15,510.26	15,510.26	15,510.26	2,568.79	9,253.89	-6,256.37	59.66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注 2}	不适用	2,832.26	2,832.26	2,832.26	-	2,829.44	-2.82	99.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342.52	18,342.52	18,342.52	2,568.79	12,083.33	-6,259.1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487.74 万元（不含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5.09 万元（不含税）。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5.09 万元（不含税）。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之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830.26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487.7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8,342.53 万元。

注 2：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8,342.53 万元，其中 15,510.26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小功率测试电源系列产品扩产项目，实际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2,832.26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 3：“小功率测试电源系列产品扩产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独立核算。

注 4：上述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制作单位: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978.19	6,978.19	10.79	5,250.39	75.24	2024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	6,978.19	10.79	5,250.39	75.2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 年 4 月 14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部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高精度小功率测试电源及燃料电池、功率半导体测试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予以结项, 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500.00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测试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无法单独核算。

注 2: 上述表格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